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上海聚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保润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预披露的公告》。公司股东上海聚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保润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保润”）计划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442,700股，拟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3.45%。

公司于近日收到宁波保润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保润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上海聚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保润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10月20日	16.10	265,800	0.21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265,800	0.21

以上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宁波保润持有的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价格区间为16.10元/股—16.10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份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上海聚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保润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4,442,700	3.45	4,176,900	3.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42,700	3.45	4,176,900	3.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保润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宁波保润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更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宁波保润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督促宁波保润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0日